

人生的意義何在

印順法師

“人生的意義何在？”這是個大問題。人從有生以來，很快的老了，死了；在生老病死的過程中，忙著工作，也忙著吃，忙著穿……這到底為了什麼？到底有什麼意義？謎一樣的問題，在兒童，在渾渾噩噩、順從社會習慣而過著一生，不會想到這一問題的，固然是有的。但感受敏捷的，或環境惡劣，事業挫折，身體受到病苦侵襲，失去一分，甚至失去了一切希望。那時，這個問題——這一生到底為了什麼，忙些什麼，就會湧現心頭。雖然問題的偶然想起，或一直縈回腦際，並不能解決，還是不得不一直忙下去——忙著工作，忙著吃，忙著穿……唉！到底“人生的意義何在？”

“一切都是空的”——在某些人心中，得到了這樣的答案。在這些人的思想中，人生忙著工作，忙著吃，忙著穿……，實在毫無意義。過去流傳一首通俗的《醒世歌》，開頭是：“天也空，地也空，人生杳冥在其中。”說什麼：“夫也空，妻也空，大限來時各西東。”“母也空，子也空，黃泉路上不相逢。”末了說：“人生好比採花蜂，采得百花成蜜後，到老辛苦一場空！”這是多麼失望，多麼空虛呀！“一切都是空的”——人生毫無意義，與佛法的“一切皆空”，解說上是完全不同的。《醒世歌》代表的看法，一切都歸於失望、幻滅，人生毫無意義。而佛法卻是從現實人生中，否定絕對意義，肯定其相對的意義；更深入的，揭示人生的絕對意義，而予人以究竟的歸宿。

雖然在人生的旅程中，受到空虛、失望、幻滅的侵襲，但人生總不能沒有意義。即使是不完善、不正確的，也總會有些意義，以安慰自己，一直活下去。如古人說“立德”、“立功”、“立言”為“三不朽”，也就是以為如能這樣，就不虛此生，而具有不朽的永久意義。大概地說，一般所說的人生意義，不外乎二類：一、在現實人間；二、在未來天國。在現實人間的，或重視家庭——家族的繁衍，這是將人生的意義寄存於家族的延續。所以人雖死了，而有永久的意義存在。中國儒家是特重於此的。人在家族綿延中，“承先啟後”；所以人要能“裕後光前”，對祖先要慎終追遠。老祖母們別無所求，只希望有幾個孫兒，生前“含飴弄孫”，死後承受其祭祀。這樣，就可以忍受苦痛，安心地了此一生。依于這一意義，“不孝有三，無後為大”。而我人所作的事業，或善或惡，也會報在兒孫。所以說：“積善之家，必有餘慶；積不善之家，必有餘殃。”

或重視國家，將人生的意義寄存於國家中。極端的國家主義者，以為個人從屬於國家，唯有在國家中人生才有意義，似乎人的一生，只是為了實現國家的大方針。這與家族綿延本出於同一根源。古代某些氏族以全族為一體；其中任何一人受到損害，看作對全族的損害，而採取全體的報復。在這種觀念下，為氏族而作戰犧牲，被提升到神的左右。等到氏族擴大而組成國家(或融合多數氏族)，就形成人生的意義存在於國家的強盛與繁榮。儒家重視近親，因而重視家庭或宗族，這才分化了。

或著眼於全人類，而以人生的意義存在於人類社會的進步之中。人類進步，人生才有意

義，也就是人類的理想。所以人生應為人類的進步、多數人的利益而努力。

將人生的意義寄存於家庭、國家、全人類，並不是人類所願意的，而只因個人的身心組合不久朽壞，而得不到著落。然而，這就能確立人生的意義嗎？重在家庭，如人生而沒有兒女的，那就豈不是人生就沒有意義！重在國家，而從歷史看來，多少盛極一時的國家，而今安在？早就消失得無影無蹤，成為陳跡了。全人類嗎？人類——我們所知的現實人類，依地球的存在而活動。雖可能是遠在將來，但卻是不可避免的，一旦地球毀壞了，到那時，人類文明的進步、人生的意義又如何存在？這麼說來，一般所說的人生意義，終歸空虛，竟逃不出《醒世歌》所代表的看法。

從未來上生天國以說明人生意義的，是一般宗教，特別是西方神教。在天神教看來，人間只是空虛。人類的生在人間，信神，愛神，奉行神的旨意，為了希望未來的進入天國。據說：世界的末日到了，不信神的將陷於永苦的絕境；信神的將進入天國，享受永恆的福樂。嚴格地說，在人間的一切信德善行，不過是為了進入天國作準備而已。然而天國是未來的事，而現生卻不可能進入天國。那末，這只是信仰；因為在現實人生中，天國是不能證實的。以不可能證實的天國作為人生的究極意義，不覺得過於渺茫了嗎？

佛法對於人生，否定其絕對意義，而說是苦，是空。然而人生不是沒有相對的意義；如沒有相對意義，也就不可能經實踐而體現絕對的意義了。先從人生的相對意義來說：依佛陀的開示，人生，世間，不外乎“諸行”——一切生滅現象、生滅流變的過程；沒有不變的，稱為“無常”。“無常”，那就沒有永恆的福樂，終歸於滅，終歸於空，所以說是“苦”。苦，那就沒有究竟的、完滿的自由，所以說“無我”（我，是自在義）。婆羅門教面對這樣的人生世間，構想一形而上的實體，就是“常”，是“樂”，是“我”。佛陀徹底地否定他，稱之為顛倒。佛陀是面對現實，而說“無常”、“苦”、“無我”的正觀。在無常、苦、無我的正觀中，又怎樣肯定人生的意義呢？

依佛陀的開示，人生世間是“緣起”的。緣起的意義是：一切現象，一切存在，所以成為這樣的現象，這樣的存在，並不是神意的，不是自然的，不是宿命的，也不是偶然的，而是依緣而起的。在主要的、次要的、複雜的種種條件、種種原因下，才成為這樣的現象，這樣的存在。一切依於因緣；對因緣說，稱為果。所以人生世間，是無限複雜的因果關係，受到嚴格的因果法則所規定。

從緣起來說，人是緣起的存在。緣起，有對他的同時互相關係，對自（也間接對他）的前後延續關係。例如人在同一時間，與其他的人、眾生，自然界的地、水、火、風（空氣），是有互相關係的，輾轉地互為因果。一種存在就是一種活動，當下都有對自對他的不同影響，成為不同的因果關係。例如一個國家，無論是政治、經濟、教育、外交……，一種措施，一種行動，都會或多或少地影響別的國家；當然，受到最深遠影響的，還是自己（國家）。一個社團、一個家庭也是這樣的，所有的行動都要影響別的社團、家庭；而更主要的，影響了自己（社團、家）。個人也是這樣，無論語言文字、身體行為，都會影響別人，當下又影響了自己，影響自己的未來；就是沒有表現於外的內心行為，也影響生理，更深遠的影響自己的內心。緣起世間，緣起人生，就是這樣的能動被動、對自對他的關係網絡。經中形容為“幻網”、“帝網”，

從無限的相互關係、延續關係中，去理解人生——世間的一切。

依緣起的因果觀，佛法確認人生的身心活動，或善或惡，不但影響於外，更直接的影響自己，形成潛在的習性(姑約業力說)。等到一生的身心組合，宣告崩潰——死亡，潛在習性(業力)就以自我愛染的再生欲(“後有愛”)為緣，又展開一新的身心組合，有一新生命的開始。對過去說，這是受到過去業力所決定的(但佛法還有現生的功力，所以不落於定命論)。佛法是這樣的，從緣起因果的延續中，無常無我(沒有一般宗教所說的不變的個靈)，而一生一生地無限延續下去。正如國家一樣，並沒有不變的國家實體，而王朝不斷崩潰，又一個個地宣告成立。確認人生是這樣的緣起，就會肯定人生，或善或惡的一切，或者現生受報，或在未來的新生中受報。總之，因果是必然的定律。這一生的身心可以崩潰死亡，而或善或惡的行為，影響自己，決定不會落空。眾生業報的延續，或善或惡，都有或正或負的價值，而影響未來，受或樂或苦的果報。所以死亡是生命的一個過程，而不是從此消滅；一切都有果報，而又是一生一生，不斷地造作新業。暫時的苦難，墮落，都不用失望；這是短暫現象，前途是充滿光明的。不過，離苦得樂，唯有順從因果定律，從離惡行善中得來，此外沒有任何幸運，也不是神力所能幫助。

人生是善業所得；而現生的行為善惡，成為未來升沉的樞紐。“人生難得”，佛一再的告示我們。可惜的是，一般佛弟子誤解佛法，所以僅有人生是苦的嘆惜，卻少有“人生難得”的慶倖！依經上說：人類有三種特勝，不但勝過畜生、鬼、地獄，也勝過天神。人類所有的特勝是什麼？是道德，是知識，是堅強的毅力。在人世界中，知道苦而能救濟苦。雖然人類的道德、知識、毅力還不是完善的，不免引起副作用，甚至引起自我毀滅的危機，然而，人類憑藉這些，到底發展出高尚的文化，為不容否認的事實。人類文化的進步，終於理解到不徹底、不完善，而有完善、究竟的傾向。所以人類不但能離惡行善，自求多福，而且更有超越的向上一著。依佛法，唯有自我人類才能發出離心，發菩提心；唯有人類才有超越相對而契入絕對(最初悟證)的可能。人生是怎樣的難得！確認“人生難得”，人生的意義就充分地表現出來。所以，“人生難得”，應好好地珍惜這一生，好好的利用這一生，而不要辜負這一生！

再從人生的絕對意義說：人生能行善而向上，但到底是不完善的，沒有永恆的意義。任何智力或福力都在時間中消失了，人還在或升或墮的流轉(輪回)中。不過，人類能意識到自己的缺陷、自己的不徹底，也就能湧現起徹底與完善的理想與要求(佛法稱為“梵行求”)。這一主觀願望不能合理實現，又每被神教徒引上幻想的永恆的天國。依佛法，人生現實是緣起的，唯有理解緣起，把握緣起，深入緣起本性，才能超越相對而進入絕對的境地。緣起，是無常無我的現象；人生，也就是無常(不永恆的)、無我(不自在的)的人生。一切由於緣起，從因果觀點說，一生又一生，到底為了什麼，這樣的生滅不已。原因在：眾生——人類以(反緣起的)自我的愛染為本，依自我愛而營為一切活動。這樣的動作引起業力，形成自我的因果系，而有個體的生滅延續。反之，沒有緣就不起，如滅除自我愛染，那就能解脫生死，到達“生滅滅已，寂滅為樂”的境地。

為什麼會有自我愛染呢？自我愛染(人類特性，自私本質的根源)，由於認識上的迷蒙(稱為“無明”)，為現象所誑惑，而沒有能體認到緣起的本性——本來面目。佛陀以無比的方便善巧，從緣起生滅中，直示緣起性的常寂。對一般認識的現象說，這是不落於時空，不落於

彼此，不落於生滅的絕對。緣起本來如此，只是眾生——人類為自我見、自我愛所蒙惑，顛倒不已而已。所以，人類的德性、智力、毅力，在佛的方便誘導下，經修持而進展到高度，就能突破一般的人生境界。從現實的緣起事中，直入(悟入)超越的絕對。到達這一境地，人生雖還是人生，而人生的當下便是永恆，無往而不是自在解脫。佛法的小乘、大乘，雖有多少差別，而原理都是一樣。

人生不但有意義，不但能發現意義，而且能實現絕對的永恆意義。即人生而直通佛道，人生是何等的難得！

摘自《佛法是救世之光》

本文轉自：顯密文庫，詳細出處請參考：http://read.goodweb.cn/news/news_view.asp?newsid=76291